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Service Holding Limited **第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第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20日(星期二)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東城區東直門外香河園路1號萬國城MOMA10號樓3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該協議(其標註「A」的副本已提呈至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b) 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前提是聯交所批准代價股份的上市及買賣；
- (c) 授權任何一名本公司董事簽立彼全權酌情認為就落實該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言屬必要或權宜，且僅屬行政性質及與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配套之任何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以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包括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並同意對僅屬行政性質之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作出彼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或權宜之有關修訂；

- (d)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向賣方授出認購期權，並於賣方行使認購期權後履行本公司的義務；
- (e) 批准、確認及追認賣方向本公司授出出售期權；及
- (f) 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上市規則第14.76(2)條行使出售期權。」

承董事會命
第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鵬

香港，2023年5月31日

附註：

1.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自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至2023年6月2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內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已填妥及簽署的過戶表格須於2023年6月1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2. 凡有權出席由以上通告所召開的大會並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派多於一位受委代表，有關委任須註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3.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2023年6月18日(星期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4. 上述普通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5.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培慶先生、賈岩先生、金純剛先生及朱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鵬先生及龍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靜女士、程鵬先生及陳晟先生。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7. 有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審議的上述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的通函(「通函」)。除本通告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